

政府采购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SCZJ2026-JT-0792-001

府谷能源投资集团沙沟岔矿业有限公司

5202盘区水泵房及配电设备采购项目

竞争性谈判文件

陕西省采购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二六年五月



目 录

第一章	谈判公告	- 1 -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 6 -
第三章	合同草案条款	- 31 -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 34 -
第五章	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 36 -

第一章 谈判公告

府谷能源投资集团沙沟岔矿业有限公司 5202 盘区水泵房及配电设备采购项目竞争性谈判公告

项目概况

府谷能源投资集团沙沟岔矿业有限公司 5202 盘区水泵房及配电设备采购项目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榆林市）使用 CA 锁下载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6 年 5 月 27 日 14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SCZJ2026-JT-0792-001

项目名称：府谷能源投资集团沙沟岔矿业有限公司 5202 盘区水泵房及配电设备采购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预算金额：1457798.00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府谷能源投资集团沙沟岔矿业有限公司 5202 盘区水泵房及配电设备采购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1457798.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1457798.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 (单位)	技术规格、 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 (元)
1-1	其他电气设备	沙沟岔矿业有限公司 5202 盘区水泵房的设备安装和自动化控制系统及 5202 盘区变电所内安装的低压等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1457798.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90 天内完成设备供货。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1(府谷能源投资集团沙沟岔矿业有限公司5202盘区水泵房及配电设备采购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无，本项目为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府谷能源投资集团沙沟岔矿业有限公司5202盘区水泵房及配电设备采购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3.1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

3.2 供应商须提供《榆林市政府采购服务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投标信用承诺书》（格式见谈判文件）；并同时“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选择相应模版，进行注册、登录，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注：投标信用的承诺事由为“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3.3 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谈判全过程，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谈判的，须出具法人身份证，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谈判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3.4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3.5 供应商须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榆林市）获取谈判文件，未按要求获取谈判文件的供应商均无资格参加谈判。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6年5月19日至2026年5月22日，每天上午00:00:00至12:00:00，下午12:00:00至23:59:59（北京时间）

途径：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榆林市）使用CA锁下载

方式：在线获取

售价：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6 年 5 月 27 日 14 时 0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地点：陕西省榆林市榆商大厦 A 座 17 层陕西省采购招标有限责任公司第二会议室

五、开启

时间：2026 年 5 月 27 日 14 时 0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地点：陕西省榆林市榆商大厦 A 座 17 层陕西省采购招标有限责任公司第二会议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1.1《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

1.2《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 号）、《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 号）、《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 号）。

1.3《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 号）、《关于印发〈关于深入开展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工作推进乡村产业振兴的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21〕20 号）。

1.4《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 工业和信息化部 公安部 财政部 国家认证认可监

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调整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管理有关事项的公告》（2023年第1号）。

1.5《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的通知》（陕财办采〔2018〕23号）。

1.6《关于扩大政府采购支持绿色建材促进建筑品质提升政策实施范围的通知》（财库〔2022〕35号）、《财政部办公厅 住房城乡建设部办公厅 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采购支持绿色建材促进建筑品质提升政策项目实施指南〉的通知》（财办库〔2023〕52号）。若享受以上政策优惠的企业，提供相应声明函或品目清单范围内产品的有效认证证书或相关证明。

1.7《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

1.8《榆林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榆政财采发〔2022〕10号）。

若享受以上政策优惠的企业，提供相应声明函或品目清单范围内产品的有效认证证书或相关证明。

2、文件获取方式：供应商在线上报名后可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榆林市）（<http://yl.sxggzyjy.cn/>），选择“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供应商”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供应商界面进行免费下载采购文件。

3、请各谈判供应商获取竞争性谈判文件后，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4、CA锁办理：谈判企业未办理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CA锁的投标人请到陕西省西安市碑林区长安北路14号（或榆林市市民大厦三楼）交易中心窗口办理，咨询电话4006369888（或0912-3515031）。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府谷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榆林市府谷县新区营盘路

联系方式：0912-3708109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省采购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1号都市之门C座9层

联系方式：029-85227597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李云鹏、刘永红、魏小旖

电话：029-85227597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一)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本表是对供应商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均以本表为准。

条款号	内容说明
1.1	项目名称：府谷能源投资集团沙沟岔矿业有限公司 5202 盘区水泵房及配电设备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SCZJ2026-JT-0792-001 资金来源：其他财政资金 预算金额：1457798.00 元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采购内容：详见本谈判文件第四章 项目所属行业：工业
2.1	采购人：府谷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陕西省榆林市府谷县新区营盘路 电 话：0912-3708109 项目单位：府谷能源投资集团沙沟岔矿业有限公司
2.2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省采购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 1 号都市之门 C 座 9 层 联系人：李云鹏、刘永红、魏小旖 电话：029-85227597
2.3	邀请供应商的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 发布谈判公告 <input type="checkbox"/> (2) 采购人和评审专家分别书面推荐的方式邀请不少于 3 家符合相应资格条件的供应商 <input type="checkbox"/> (3) 随机从省级财政部门建立的供应商库中抽取
3.1	对供应商的资格要求：见谈判公告
3.2	信用信息查询的时间：本项目资格审查时
3.5	是否允许采购进口产品：否
3.6	是否允许联合体谈判：否
3.7	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u>否</u> （预留份额 <u> </u> %） 中小企业行业划型：工业。
12.1	成交响应报价为完成本项目并达到谈判文件要求所需要的全部费用。包括产品供货、安装调试、验收、培训售后服务、以及增值税等税费、运杂保险费等）。 (1) 报价货币：人民币； (2) 严格按照分项报价表进行分项报价。
14.1	本项目采用“投标信用承诺书”代替谈判保证金

条款号	内容说明
15.1	谈判有效期：自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天
16.1	响应文件的份数：正本 1 份，副本 3 份。 除上述文件外，还须密封递交响应文件电子文档 2 份（以 U 盘方式递交，需包括响应文件 word 文档和已盖章版的响应文件扫描件 pdf 文档）。
17.2	密封袋（箱）上须标注： （1）采购项目编号： （2）项目名称： （3）供应商的名称、地址、联系人、电话和传真。 （4）在*****（北京时间）之前不得启封
17.3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项目不要求提交样品。 <input type="checkbox"/> 本项目要求提交样品。样品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随响应文件同时递交。 （1）样品需标明：项目名称、供应商名称、样品名称等内容。 （2）其他要求：*****
18.1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详见谈判公告。 响应文件递交地点：详见谈判公告。 响应文件须于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由专人密封送达响应文件递交地点，以电报、传真、电子邮件形式递交的响应文件将不予接受。
21.1	谈判小组由 3 人组成，其中评审专家 2 人，采购人代表 1 人。
22.2.2	本项目涉及的政府强制采购产品：___/___（根据项目情况确定是否设置） 本项目涉及的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___/___（根据项目情况确定是否设置）
24.5	支持本国产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适用，本国产品标准适用于货物，包括政府采购货物项目和服务项目中涉及的货物。适用本国产品标准的货物具体是指《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中的货物类产品，但不包括其中的房屋和构筑物，文物和陈列品，图书和档案，特种动植物，农林牧渔业产品，矿与矿物，电力、城市燃气、蒸汽和热水、水，食品、饮料和烟草原料，无形资产。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24.7	本项目核心产品：移动变电站、矿用隔爆兼本安低压馈电开关
28.1	<input type="checkbox"/> 本项目要求履约保证金，金额为成交合同金额的 5%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项目不要求履约保证金。
29	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须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代理服务费，代理服务费由采购人与采购代理机构约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参照原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 号文和国家发改委发改办价格〔2003〕857 号文的计算方法按标准（按标段）收取。 <input type="checkbox"/> 由采购人与采购代理机构约定，按___/___元收取。 成交供应商的招标代理服务费交纳信息 银行户名：陕西省采购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光大银行西安友谊路支行 账 号：78560188000095264

条款号	内容说明
	<p>联系人：财务部 联系电话：029-85263975</p>
其他	<p>行业划分标准：</p> <p>（一）农、林、牧、渔业： 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p> <p>（二）工业： 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p> <p>（三）建筑业： 营业收入 8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8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6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p> <p>（四）批发业： 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5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5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p> <p>（五）零售业： 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5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p> <p>（六）交通运输业： 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p> <p>（七）仓储业： 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p> <p>（八）邮政业： 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p>

条款号	内容说明
	<p>的为微型企业。</p> <p>（九）住宿业： 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p> <p>（十）餐饮业： 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p> <p>（十一）信息传输业： 从业人员 2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p> <p>（十二）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p> <p>（十三）房地产开发经营： 营业收入 20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2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p> <p>（十四）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p> <p>（十五）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8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p> <p>（十六）其他未列明行业： 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p>

(二) 供应商须知

一、总则

1. 项目说明

1.1 项目说明：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 定义

2.1 采购人：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2 采购代理机构：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3 供应商：指响应谈判文件要求、参加竞争性谈判采购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4 谈判小组：指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财政部《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有关规定组建，依法依规履行其职责和义务的组织。

3. 合格的供应商

3.1 供应商基本资质要求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2 本项目将执行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的规定，具体要求为：

3.2.1 供应商应当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否则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3.2.2 信用信息查询的时间：本项目资格审查时。

3.2.3 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3.2.4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具体方式：将供应商的查询结果网页截图作为查询记录和证据，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3.2.5 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若发现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名单，或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以及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规定的行政处罚记录的，将信用信息查询记录提交给谈判小组，作无效文件进行处理。

3.3 供应商须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获取采购文件，未按要求获取采购文件的供应商均无资格参加谈判。

3.4 供应商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它有关的中国法律和法规。

3.5 若前附表中写明允许采购进口产品，供应商应保证所投产品可履行合法报通关手续进入中国关境内。

若前附表中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如供应商所投产品为进口产品，其响应文件将被认定为无效。

3.6 如须知前附表中允许联合体投标，对联合体规定如下：

3.6.1 两个及以上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投标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投标。

3.6.2 联合体各方均应符合本须知规定。

3.6.3 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对供应商的特殊要求，联合体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相关规定。

3.6.4 联合体各方应签订共同谈判响应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共同响应协议作为响应文件的内容提交。

3.6.5 大中型企业、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谈判，共同响应协议中应写明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共同响应协议报价总金额的比例。

3.6.6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谈判，否则相关响应文件将被认定为无效。

3.6.7 对联合体谈判的其他资格要求见须知前附表。

3.7 若前附表中写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如供应商为非中小企业或所投产品为非中小企业提供，其响应文件将被认定为无效。

4. 响应费用

4.1 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编写和提交响应文件有关费用，无论响应过程和结果如何，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二、谈判文件说明

5. 通知

5.1 对与本项目有关的通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包括书面材料、信函、传真、电子邮件等，下同）的形式，送达所有与通知有关的已获取了谈判文件的供应商（潜在供应商）。供应商应于收到通知后按规定时间以书面方式予以回复确认。因登记有误或传真线路故障导致通知延迟送达或无法送达，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责任。

6. 谈判文件的构成

6.1 谈判文件用以阐明供应商所需提供的货物以及其它类似的义务、采购响应程序和合同条款。谈判文件包括如下五章内容：

第一章 谈判公告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合同草案条款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第五章 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6.2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谈判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供应商没有对谈判文件做出全面的实质性响应是供应商的风险。采购人有权拒绝没有对谈判文件要求做出实质性响应的响应文件。

7. 谈判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7.1 在首次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主动地或在解答供应商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谈判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澄清或修改的内容为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

7.2 谈判文件的修改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谈判文件的供应商，并对其具有约束力。供应商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立即向采购人回函确认。

7.3 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适当延长首次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谈判文件的供应商。

三、响应文件的编写

8. 响应文件语言

8.1 响应文件及与响应相关的所有文件均应以中文书写。

9. 计量单位

9.1 除在谈判文件的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0. 响应文件的组成

10.1 供应商编写的响应文件由《资格证明文件》、《商务及技术文件》两部分组成。供应商应完整地按照谈判文件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及要求编写响应文件。响应文件中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涉及的事项不满足要求的，其响应文件将被认定为无效。

10.2 供应商编写的响应文件由以下内容组成，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资格证明文件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第一部分 授权委托书及法定代表人证明

第二部分 资格证明文件

商务技术文件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第一部分 谈判响应函

第二部分 谈判响应报价表

第三部分 偏离表

第四部分 响应方案说明

第五部分 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声明函或证明

第六部分 保证金信用承诺

10.3 供应商提供的以上材料必须真实有效，任何一项的虚假将导致其响应被拒绝。

11. 响应文件格式

11.1 对于谈判文件第五章中已经提供了格式的响应文件内容，供应商必须按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进行填写和编制，没有提供格式的可自行设计。

12. 响应报价

12.1 响应报价应包括供应商为完成谈判文件中规定的本项目采购内容和范围所需要的全部费用，以及与所报货物、服务相关的所有税费，具体包括但不限于第四章列出的内容。供应商估算错误或漏项的风险一律由供应商承担。**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2 供应商应在响应分项报价表中详细列出所报货物和服务的单价（如适用）和总价，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公章。响应分项报价表上的价格应按谈判文件第五章的格式填写。

12.3 响应分项报价表的总价应和响应报价一览表的响应报价相一致，也包括供应商为完成本项目所发生的一切费用且已包括与所报货物相关的所有税费。若响应分项报价表的总价和响应报价一览表的响应报价不一致，则供应商的报价以《响应报价一览表》的响应报价为准。

12.4 供应商的所报单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未经采购人许可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以可调整的价格提交的响应文件将作为非实质性响应而予以

拒绝。

12.5 供应商每次对每种产品只允许有一个报价，采购人不接受有任何选择的报价。

12.6 供应商根据本须知12.2条规定将响应报价分成几部分并按谈判文件第五章提供的格式填写“响应分项报价表”，只是为了方便采购人对响应文件进行比较，并不限制采购人以其它方式签订合同的权力。

13. 报价货币

13.1 谈判响应函、响应报价一览表、响应分项报价表、最后报价表等所有报价一律用人民币填报。采购人不接受任何非人民币币种的报价。

14. 信用承诺书

14.1 本项目采用“投标信用(保证金)承诺书”代替投标(响应)保证金，供应商须在谈判响应截止时间前在“信用中国(陕西榆林) (网址：<https://credit.yl.gov.cn/>)”网站进行注册、登录、自主上报信用承诺。注：投标信用(保证金)的承诺事由为“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14.2 凡没有根据本须知第14.1条的规定随附信用承诺书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非响应予以拒绝。

14.3 成交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在项目财政主管部门备案；情节严重的，由财政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行为纪录名单予以通报，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 (2)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3) 除因不可抗力外，成交供应商在规定期限内未能根据本须知第26条规定签订合同；
- (4) 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5) 成交供应商未按本须知第29条规定缴纳服务费。

15. 谈判有效期

15.1 谈判有效期见本须知前附表。在谈判有效期内，所有响应文件均保持有效。响应文件的有效期比本须知规定的有效期短的，将被视为非实质响应，采购人有权拒绝。

15.2 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于原谈判有效期满之前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有效期，

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供应商可以拒绝上述要求，其谈判保证金不被没收。对于同意该要求的供应商，既不要求也不允许其修改响应文件，但将要求其相应延长谈判保证金的有效期，有关退还和没收谈判保证金的规定在谈判有效期的延长期内继续有效。

16. 响应文件的制作和签署

16.1 供应商应准备一份响应文件正本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数目的副本，每套响应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若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16.2 响应文件须用中文编写，并采用 A4 纸张装订成册。装订须牢固，不易拆散和换页，采用软胶装，不得采用活页方式装订，封面不建议硬装。

16.3 响应文件的正本，一律用不褪色的墨水书写或打印，签字页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并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署。响应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

16.4 任何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必须由响应文件签字人将姓或首字母在旁边签字才有效。

16.5 采购人不接受以电报、电话、传真、电子邮件形式递交的响应文件。

16.6 供应商在谈判过程中，签订、履行、通知等事项的书面文件中的单位盖章、印章、公章等处均应使用与供应商全称相一致的公章，不得使用其他形式（如带有“专用章”等字样）的印章。如响应过程中供应商使用专用章，须提供特别说明函，明确该专用章作为相关响应文件的盖章，其效力等同于公章（该特别说明函须同时加盖供应商公章和供应商专用章）。

16.7 响应文件应按照“资格证明文件”和“商务及技术文件”分成两部分，并用不可拆装的方式分别装订成册。

四、响应文件的密封和递交

17.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7.1 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的两个部分分开单独密封，并在封皮正面标明“资格证明文件”或“商务及技术文件”字样。供应商应承担封装失误产生的任何后果。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正本和所有副本分别密封在两个密封袋（箱）中（正本一包，副本一包），并在密封袋（箱）上标明“正本”、“副本”字样，封口处应加盖公章或授权代表签字。

17.2 密封袋（箱）上标识的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响应文件如果未按上述规定密封和标记，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拒绝接收。

17.3 书面方式不能准确描述采购需求或者需要对样品进行主观判断以确认是否满足采购需求的情况下需提交样品。成交单位样品不予退还，成为合同内容的一部分，做为验收依据。样品的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8.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18.1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和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8.2 供应商须由其合法的授权代理人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将响应文件在响应文件递交地点送达采购人并签字确认。供应商须承担因未送达并签字所造成的一切责任。

18.3 采购人可以按本须知第7条规定，通知修改谈判文件，适当延长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和供应商受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期。

19. 迟交的响应文件

19.1 采购人将拒绝接收第18条规定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递交的任何响应文件。

20. 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0.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后可对其响应文件进行修改或撤回，但该修改或撤回的书面通知须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送达响应文件递交地点，且该通知需其法定代表人或经正式授权的供应商代表签字方为有效。

20.2 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修改的书面材料或撤回的通知应按第16和17条规定进行编写、密封、标注和递送，并注明“修改响应文件”或“撤回响应文件”字样。

20.3 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后，供应商不得对其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

20.4 供应商不得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起至响应文件有效期期满前撤销其响应文件。

五、评审与谈判

21. 谈判小组

21.1 在谈判开始前组建谈判小组，谈判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及有关专家组成。专家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相关专业中随机抽取。谈判小组组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1.2 谈判小组职责

(1) 确认竞争性谈判文件。审阅谈判文件，无修改进行签字确认。有修改，修改内容经采购人确认后，谈判小组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

(2) 确定符合要求的供应商参加谈判；

(3) 审查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并做出评价；

(4) 要求供应商解释或者澄清其响应文件；

(5) 编写评审报告；

(6) 告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评审过程中发现的供应商的违法违规行为。

21.3 谈判小组义务

(1) 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2) 根据谈判文件的规定独立进行评审，对个人的评审意见承担法律责任；

(3) 参与评审报告的起草；

(4) 配合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答复供应商提出的质疑；

(5) 配合财政部门的投诉处理和监督检查工作。

21.4 谈判小组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2)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3)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4)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5)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22. 谈判程序

22.1 谈判会议

(1) 在谈判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由采购代理机构组织谈判工作，供应商须委派代表参加，签到以证明其出席。

(2) 各供应商或其推荐的代表与采购监督人共同检查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经检查无误后，签字确认。

(3) 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按照顺序，将各供应商首次响应文件的份数等内容公布，无异议后，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和监督人签字确认。

22.2 响应文件评审

22.2.1 响应文件的资格性审查。

采购代理机构及采购人代表负责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信用查询记录等进行审查，以确认供应商具备相应资格。资格性审查标准如下：

序号	审查要素		审查标准	审查结果
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自然人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p>(1) 投标人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的，应提供其在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注册的有效“营业执照”的复印件；</p> <p>(2) 投标人是事业单位的，应提供其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p> <p>(3) 投标人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应提供其有效的“执业许可证”复印件；</p> <p>(4) 投标人是民办非企业单位的，应提供其有效的登记证书复印件；</p> <p>(5) 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其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p> <p>(6) 投标人是自然人的，应提供其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复印件。</p>	
2	基本资格要求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1）或提供（2）	<p>(1)提供递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两年内任意一个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应满足以下要求：</p> <p>①投标人是企业的，财务报告是指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上述指定年度整个会计年度财务报表（须提供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复印件），复印件至少须包括报告正文、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附注和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报告正文应当有会计师事务所公章和2名注册会计师的签字及盖章。且2022年10月1日后出具的审计报告应当经过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备案赋码。</p> <p>②投标人适用《事业单位会计准则》的，财务报告是指上述指定年度整个会计年度财务报表（不要求必须是经审计的），复印件至少须包括资产负债表、收入支出表（或收入费用表）、财政补助收入支出表。</p> <p>③投标人适用《政府会计准则》的，财务报告是指上述指定年度整个会计年度财务报表（不要求必须是经审计的），复印件至少须包括资产负债表、收入费用表。</p> <p>④投标人适用《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财务报告是指上述指定年度整个会计年</p>	

序号	审查要素		审查标准	审查结果
			<p>度财务报表（不要求必须是经审计的），复印件至少须包括资产负债表、业务活动表、现金流量表。</p> <p>⑤投标人是上述四种情况以外情况的，按照其依法适用的会计制度、财务规则或会计准则提供财务报表复印件（不要求必须是经审计的）。</p>	
			<p>（2）提供资信证明原件或复印件，应满足以下要求：</p> <p>①资信证明须为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三个月内由投标人基本账户开户银行出具。</p> <p>②无论开具银行是否标明“复印无效”，投标人提供的复印件在本次谈判中予以认可（即不因“复印无效”字样而认定资信证明复印件无效）。</p> <p>③银行出具的存款证明不能替代银行资信证明。</p>	
3		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	<p>（1）投标人应提供谈判截止时间前近六个月中任何一个月缴纳增值税或企业所得税的凭证，时间以税款所属时期为准（银行出具的缴税凭证或税务机关出具的证明的复印件，并加盖本单位公章）。</p> <p>（2）投标人采用汇算清缴方式缴纳企业所得税的，应提供谈判截止时间前近六个月中任何一个月缴纳增值税或最近一期缴纳企业所得税的凭证，时间以税款所属时期为准（银行出具的缴税凭证或税务机关出具的证明的复印件，并加盖本单位公章）。</p> <p>（3）缴纳税凭证复印件须清晰可辨，并能显示出投标人名称和所缴纳税种种类，单位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不能作为单位纳税的凭证。</p> <p>（4）依法免税或无须缴纳税收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p>	

序号	审查要素		审查标准	审查结果
4		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p>(1) 投标人应提供谈判截止时间前近六个月中至少一个月的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并加盖本单位公章。</p> <p>(2) 凭证复印件须清晰可辨，并能显示出投标人名称和所缴纳的社保的种类。</p> <p>(3) 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并加盖本单位公章。</p>	
5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按照资格证明文件附件 6-5 格式作出相关承诺。	
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按照资格证明文件附件 6-6 格式作出相关承诺。	
7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按照资格证明文件附件 6-7 格式做出说明	
8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按照资格证明文件附件 6-8 格式做出声明。投标人不属于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9	特定资格要求	信用信息	<p>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p> <p>（以采购代理机构于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当天进行资格审查时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及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查询结果为准）。</p>	

序号	审查要素		审查标准	审查结果
10		供应商须提供《榆林市政府采购服务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投标信用承诺书》（格式见谈判文件）；并同时“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选择相应模版，进行注册、登录，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注：投标信用的承诺事由为“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以采购代理机构于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当天进行资格审查时在“信用中国（陕西榆林）”查询结果为准。	
11		供应商须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榆林市）获取谈判文件，未按要求获取谈判文件的供应商均无资格参加谈判	以代理机构查询为准。	
12	其他要求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1）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谈判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2）授权代表谈判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13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的情况。	
审查结论			通过/不通过	
不通过原因说明				

注：

（1）审查人员对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是否满足要求逐条标注评审意见，符合的标记为“√”，不符合的标记为“×”；

（2）审查结论栏统一填写为“通过”或“不通过”，出现一个“×”为“不通过”，不进入后续评审；

（3）对审查结论为“不通过”的，要说明原因。

22.2.2 谈判响应文件符合性审查（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

谈判小组依据谈判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性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满足谈判文件要求，符合性审查标准如下：

序号	审查项目	审查标准
1	签署、盖章	响应文件按谈判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2	谈判有效期	谈判有效期满足谈判文件要求
3	谈判响应报价	供应商首次谈判响应报价未超出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不存在选择性报价
4	预防不正当竞争	供应商的报价不存在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且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情况
5	谈判内容	响应内容满足谈判文件的要求，技术指标达到采购要求，无降低产品档次或影响产品性能、功能情形，其中标★的条款不得出现负偏离。
6	谈判保证金	本项目采用“投标信用承诺书”代替谈判保证金，供应商须在谈判截止时间前在“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进行注册、登录、自主上报（网址： https://credit.yl.gov.cn/ ）。注：投标信用（保证金）的承诺事由为“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评审依据：以采购代理机构于谈判当天在“信用中国（陕西榆林）”查询结果为准。
7	合同条款	响应文件中对合同草案条款无附加了采购人难以接受的条件
8	其它情形	不存在其它不符合法律法规或谈判文件规定的响应无效条款的情形

注：

注：

(1) 对响应文件是否满足要求逐条标注审查意见，符合的标记为“√”，不符合的标记为“×”；审查结论栏统一填写为“通过”或“不通过”，出现一个“×”为“不通过”，不进入后续评审；对审查结论为“不通过”的，要说明原因。

(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相互串通：

- ①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②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参与谈判事宜；
- ③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④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⑤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的行为：

- ①使用伪造、变造的许可证件；

- ②提供虚假的财务状况或者业绩；
- ③提供虚假的项目负责人或者主要技术人员简历、劳动关系证明；
- ④提供虚假的信用状况；
- ⑤其他弄虚作假的行为。

(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文件无效的情形：

①如供应商为提供服务所伴随的货物为政府强制采购的产品，供应商所投产品应属于品目清单的强制采购部分。供应商应提供有效期内的认证证书或相关证明，否则其响应文件将被认定为无效；

②如供应商为提供服务所伴随的货物属于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的，供应商所投产品应为经具备资格的机构安全认证合格或者安全检测符合要求的产品。供应商应提供相关证明，否则其响应文件将被认定为无效。

23. 谈判

23.3.1 谈判小组集中与各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并给所有参加谈判供应商平等的谈判机会。

23.3.2 谈判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核时，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在约定时间内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更正。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3.3.3 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可以根据谈判文件和谈判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谈判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并成为谈判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23.3.4 如出现下述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主动退出谈判，其响应将被拒绝：

- (1) 供应商未按要求确认谈判小组确定的本项目最终技术需求的；
- (2) 最后报价未实质性响应谈判小组确定的本项目最终技术需求的，或附有采购人无法接受的条件的。

23.4 最后报价

23.4.1 谈判结束后，有效响应供应商不少于3家。谈判小组要求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23.4.2 最后报价应按附件中报价的格式内容填写，并且同时提交最后响应报价

表、最后报价明细表、最后节能、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等内容。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时，应当加盖公章，或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24. 评审办法及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24.1 谈判小组按照谈判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对审查合格的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审，比较和评价。

24.2 评审办法：比照最低评标价法，在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谈判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提出 3 名以上成交候选人，并编写评审报告。

24.3 中小企业政策

若项目未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对小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的价格给予 20%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若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则不再进行价格扣除。若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则不再进行价格扣除。

(1) 根据《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中小企业应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符合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文件规定；监狱和戒毒企业应符合《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符合《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文件规定，并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2) 对于同时属于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不重复进行价格扣除。

(3) 如允许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向其分包的，且合同额占总金额 30% 以上的，给予 4%（工程为 3%）的扣除。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和监狱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和监狱企业。

24.4 节能、环境标志产品

谈判产品为节能、环境标志产品，符合谈判文件要求的，可优先采购，价格扣除百分比计算公式为：节能、环境标志产品清单中的产品价格占谈判响应总价的百分比×5%，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1) 根据《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

（财库〔2019〕9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环境标志产品根据《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的规定，节能、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采购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

（2）以在有效期之内的，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为依据，复印件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不予扣除。

（3）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对所响应产品为节能、环境标志品目清单中的产品，在谈判报价时必须对此类产品单独分项报价，未提供节能、环境标志产品计分明细表不予扣除。

（4）若节能、环境标志清单内的产品仅是构成响应产品的部件、组件或零件的，则该产品不享受鼓励优惠政策。

（5）同一包内的节能、环境标志产品部分计分只对属于清单内的非强制类产品进行计分，强制类产品不给予扣除。

（6）节能、环境标志产品不重复扣除；同时列入国家级清单和省级清单的产品不重复扣除。

24.5 支持本国产品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要求，政府采购货物项目和服务项目中涉及的货物，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80%以上时，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供应商对其提供的产品出具《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格式详见第五章谈判响应文件格式）或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的有关证明文件，《声明函》或有关证明文件符合要求的，该产品视为本国产品。本项目适用情形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24.6 异常低价审查

（1）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谈判小组应当启动异常低价响应审查程序：

1) 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响应报价平均值50%的，即响应报

价 \lt 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响应报价平均值 \times 50%;

2) 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响应报价 50%的, 即响应报价 \lt 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响应报价 \times 50%;

3) 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45%的, 即响应报价 \lt 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times 45%;

4) 谈判小组基于专业判断, 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 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5) 相关法律法规对供应商报价有规定的, 从其规定。

(2) 谈判小组启动异常低价响应审查后, 属于前述第 1 项至第 4 项情形的, 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响应价格作出解释, 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 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 给予相关供应商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 30 分钟。其中, 属于第 3 项情形, 供应商已随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 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

(3) 谈判小组依据专业经验, 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 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响应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 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谈判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4)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为谈判小组在评审现场及时获取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相关信息资料提供便利。谈判小组借助互联网等渠道查询相关信息的, 应当严格遵守评审工作纪律, 不得实施影响评审公正的行为。

(5) 异常低价响应审查的启动原因、审查意见和审查结果应当在评审报告中记录, 并随供应商提供的相关书面说明及证明材料, 以及谈判小组有关互联网浏览、查询历史一并归档。

24.7 相同品牌产品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单一产品或核心产品品牌相同。核心产品超过一种产品的, 核心产品中只要有一种产品为相同品牌, 即认定为核心产品为相同品牌)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谈判的, 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经评审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参加评审; 报价相同的, 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竞争性谈判小组按

照采购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审的供应商，采购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响应无效。

24.8 响应文件出现下列情况之一者，谈判小组在评审过程中按以下原则修正：

- (1) 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2)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 (5) 文字与图表不一致的，以文字为准；
- (6) 正本与副本不一致的，以正本为准；
- (7) 响应文件的文字叙述与制造厂商的产品样本或检测报告不符时，以检测报告为准。

六、确定成交单位、授予合同

25. 确定成交单位

25.1 采购代理机构应在评审结束后两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

25.2 采购人在收到评审报告后五个工作日内，根据评审报告对评审过程及结果进行严格审核后确定成交供应商，复函采购代理机构。

25.3 采购代理机构在接到采购人的成交复函后，两个工作日内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公告，公告期限为一个工作日，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是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25.4 采购代理机构将评审过程及成交供应商情况书面报监督机构备案。

26. 合同

26.1 自成交通知书发出后十日内，按照谈判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的约定，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洽谈合同条款，并签订合同。谈判文件及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均作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26.2 确定成交单位后，成交供应商因自身原因未按程序签订合同，采购人将取消其成交资格，同时报请监督机构备案，没收其保证金。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可按评审结果顺序将合同授予下一成交候选人或重新采购。

26.3 成交供应商需在签订合同后三日内，持合同原件到采购代理机构办理保证金退还手续。

27. 询问与质疑

27.1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提出询问。

27.2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

27.3 质疑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须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27.4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和投诉，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27.5 符合要求的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将予以受理并答复。联系人：综合办公室，联系电话：029-85235014。

27.6 供应商进行虚假和恶意质疑的，采购代理机构将提供相关资料报监督机构，按其情况进行相应处理。

28. 履约保证金

28.1 履约保证金金额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8.2 履约保证金缴纳时间：合同签订前必须交纳至采购人。

28.3 履约保证金缴纳形式：成交供应商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保函（格式见附件2）等非现金形式缴纳。

28.4 履约保证金收取单位名称：

开户银行：

账号：

联系人：

联系电话：

28.5 履约保证金退还的方式、时间、条件：*****

28.6 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的情况：*****

28.7 逾期退还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

29. 成交服务费

29.1 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须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代理服务费，代理服务费由采购人与采购代理机构约定：

参照原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号文和国家发改委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文的计算方法（按标段）收取。

29.2 成交单位的代理服务费交纳信息

银行户名：陕西省采购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光大银行西安友谊路支行

账 号：78560188000095264

联系人：财务部 联系电话：029-85263975

29.3 成交服务费已包含在供应商的响应报价中，不在响应分项报价表中单独列项。

30. 采购人追加采购数量的权力

在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货物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采购人有权与成交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10%。

31. 其他情况

31.1 谈判截止时间结束后，递交响应文件或者经评审的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的供应商不足三家，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谈判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政府购买服务项目符合（财库〔2015〕124号）的情况除外。

31.2 连续两次进行竞争性谈判活动，因符合谈判要求供应商不足3家，经请示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同意后，可继续进行竞争性谈判活动。

32. 政府采购信用担保及融资

32.1 供应商递交的履约担保函应符合本谈判文件的规定。

32.2 为了进一步推动金融支持政策更好适应市场主体的需要，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支持中小企业发展的政策措施，积极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有效缓解中

小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根据中办 国办《关于促进中小企业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财政部 工信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陕西省财政厅 中国人民银行西安分行关于深入推进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务的通知》（陕财办采〔2023〕5号）等有关规定，按照政府引导、市场运作、银企自愿、风险自担的原则，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根据自身资金需求，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或中征平台（<https://www.crcrfsp.com>）在线申请，依法参加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活动。

榆林市“政采贷”业务办理银行联系表

序号	银行名称	产品名称	贷款额度	贷款期限	贷款利率	办理时效	联系人
1	长安银行	政采贷	1000万元	1-3年	3.45%	72小时	魏 众 15109123951
2	中信银行	政采E贷	1000万元	1-3年	3.45%起	24小时	高 明 18992218795
3	光大银行	政采贷	1000万元	1-3年	3.45%	72小时	艾思宇 13509127997
4	交通银行	秦政贷	1000万元	1年	3.45%	24小时	张 飞 15291296886
5	中国银行	政采贷	1000万元	1-3年	3.45%	72小时	李 浩 18691230007
6	招商银行	政采贷	3000万元	1-3年	3.45%起	24小时	马 烨 15596100007
7	浦发银行	政采E贷	1000万元	1年	3.45%起	72小时	朱 君 15629169158
8	农商银行	政采贷	1000万元	1-2年	3.45%-5.8%	24小时	王 璐 15529875056
9	农业银行	政采贷	1000万元	1年	3.45%以上	24小时	米璐洁 18966997666
10	民生银行	政采E贷	3000万元	1年	3.45%起	24小时	郝双双 15991225850
11	兴业银行	政采贷	1000万元	1年期	3.4%	72小时	薛万隆 18709258523
12	广发银行	政采通	1000万元	1年	3.45%起	24小时	李思嘉 15191820101
13	建设银行	E政通	1000万元	1年	3.2%	72小时	张 宇 15929397838

备注：银行排名不分先后。如产品额度、期限、利率等内容发生改变，以银行解释为准。

第三章 合同草案条款

工矿设备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采购人（甲方）：府谷能源投资集团沙沟岔矿业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供应商（乙方）： 签订地点：陕西省府谷县

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本项目采购人为府谷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项目招标结束后由集团公司授权下属建设单位府谷能源投资集团沙沟岔矿业有限公司为采购人与本项目成交供应商签署合同及技术协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双方经过友好协商，本着诚实信用、平等互利的原则，就府谷能源投资集团沙沟岔矿业有限公司 5202 盘区水泵房及配电设备采购项目，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标的、数量、价款及交提货时间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总价（元）	品牌	备注
1			台					
小计：人民币大写： 万元整 小写： 元								
总计：人民币大写 _____ 小写： _____ 元，该价款由不含税价和税款组成。其中不含税价不随国家政策调整，税款暂按现行税率 13% 执行，如有国家政策调整，按调整后的税率执行。								

第二条 质量标准：按双方签订的技术协议、配套协议及国家、行业等最新相关标准执行。

第三条 免费维护保修期限：自买方最终验收合格且使用之日起 12 个月。免费维护保修期限满后由乙方出具免费维护保修期限运行质量报告。若存在质量问题，应按相应规定处罚或扣除。

第四条 包装标准、包装物的供应与回收：按国家标准包装，包装物不回收。

第五条 随机备件数量及发运方式：备件明细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执行，备件随主机发运到矿（单独归类）。

第六条 付款及结算方式：付款及结算方式：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价款的 30%，货到验收合格后开具全额增值税发票支付合同价款的 40%，经甲方上级审计部门审计后支付合同价款的 30%。12 个月内出现的设备问题由承托方无偿解决，由于非正常使用因素造成的损坏除外。期满 15 个工作日内完成支付。

第七条 标的物风险及所有权转移：到达府谷能源投资集团沙沟岔矿业有限公司并完成卸货前，标的物毁损灭失的风险由乙方承担。乙方完成卸货并到货验收后，所有权由乙方转移到甲方。

第八条 交（提）货时间、方式、地点：采购人通知供货之日起 90 日历日内送

至府谷能源投资集团沙沟岔矿业有限公司现场。

第九条 运输方式和费用承担：汽车整机运输，运费及卸车费由供应商承担。

第十条 检验标准、方法、地点及期限：验收分为以下步骤，1、设备中检（采购人根据情况决定安排与否）；2、出厂验收：在接到供应商工厂验收通知后7天内，采购人根据情况决定是否需要安排人员到乙方工厂进行出厂前验收，但供应商须根据国家及行业标准的工厂验收程序执行；3、到货验收：设备到货后，由甲、乙双方共同进行设备的完好性及部件品牌、规格、数量及产地与技术协议要求的一致性验收；4、设备安装调试验收（最终验收）：设备安装调试合格并安全可靠运行一个月后，乙方向甲方提出验收申请，甲方接到乙方验收申请后组织验收（必要时可聘请相应专家或委托相应部门验收），验收合格后方可作为付款依据，同时乙方提供书面报告及相关的的所有资料，以便甲方日后管理和维护；5、验收依据：合同文本、技术协议、竞争性谈判文件、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国家、行业等最新的标准、规范。

第十一条 售后服务：免费维护保修期限内1、乙方在接到甲方保修电话故障通知后在12小时内派出合格的维修人员到达现场进行维修服务，若需将产品返厂，乙方应承担维修设备所需的往返费用；2、如果乙方在收到通知后2天内没有弥补缺陷，甲方可以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规定对乙方行使的其它权力不受影响。甲方亦可从尾款中扣回索赔金额；3、出现三次以上问题的，按照第十三条违约责任第一条执行。

第十二条 成套设备的安装、调试：供应商负责设备全程安装调试的技术指导。

第十三条 违约责任：1.设备未达到国家、行业质量标准及技术协议中约定的技术指标，或者验收不合格，甲方提出改正乙方拒绝执行的，应当认定为乙方违约。乙方应当无条件免费退换货，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同时，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20%的违约金，同时赔偿甲方的所有损失；2.乙方每推迟7天到货需承担合同总价款3%违约金，但延迟到货时间达到20天时，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合同解除后，乙方按合同总价款的10%承担违约金；3.乙方必须按照国家税务局相关法律法规及规定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否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不支付合同总价款，由此造成的所有后果均由乙方承担；如果发票认证后，又出现各种原因的发票异常，导致甲方产生一系列行政、经济责任，责任由乙方全部承担；4.无论原材料市场、政府政策、人工费成本等各种因素变化，该合同设备单价不做调整。

第十四条 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因履行合同产生的争议，应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向采购人所在地（府谷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五条 合同生效：本合同一式陆份，双方各执叁份；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第十六条 其它约定事项：技术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技术协议签署及执行过程中发现乙方要求单方面减配、不符合甲方技术要求的，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合同且不承担本项目过程中可能给乙方带来的一切经济损失。

采购人（甲方）	供应商（乙方）
单位名称（章）：府谷能源投资集团沙沟岔矿业有限公司	单位名称（章）：
单位地址：陕西省府谷县新民镇沙沟岔村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法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法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 号：	帐 号：
行 号：	行 号：
税 号：	税 号：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一、商务要求

★（一）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90 天内完成设备供货。

★（二）履约地点：府谷能源投资集团沙沟岔矿业有限公司指定地点

★（三）付款及结算方式：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价款的 30%，货到验收合格后开具全额增值税发票支付合同价款的 40%，经采购人上级审计部门审计后支付合同价款的 30%。12 个月内出现的设备问题由成交供应商无偿解决，由于非正常使用因素造成的损坏除外。期满 15 个工作日内完成支付。

★（四）免费维护保修期限：自买方正式验收合格且使用之日起 12 个月。

二、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简介

矿井建设规模 2.10Mt/a。沙沟岔井田位于神府矿区东部新民开采区，地处府谷县新民镇沙沟岔村，东距府谷县城 35km，西距神木市 53km。5202 盘区投产时，井下排水系统由现有主排水系统和 5202 盘区排水系统组成。盘区涌水汇集于盘区水仓，通过 5202 盘区水泵房排水设施排至井底水仓，由主排水泵房排水设施排至矿井工业场地地下水处理站进行处理后复用。5202 盘区排水系统排水垂高 17m，排水距离约 3350m，按正常涌水量 164m³/h、最大涌水量 235m³/h 进行设计。5202 盘区水泵房内安装 3 台 MD280 型水泵、2 趟 $\phi 273$ (mm) 排水管路，正常涌水量时 1 台水泵工作，1 台备用，1 台检修；最大涌水量时 2 台水泵同时工作。

2. 气象条件

本区属中温带大陆性季风气候，冬季漫长而寒冷，夏季短暂而炎热。最高气温为 38.9℃，最低气温为 -8.4℃。年平均降水量 453.4mm。最大冻土深度为 1.42m。

3. 工程地质条件

本区地震动峰值加速度 0.05g，相当于烈度 VI 度。

4. 矿井瓦斯等级

本矿井属于低瓦斯矿井。

5. 工作制度

矿井工作制度为年工作日 330d，作业时间 18h/d。

6. 设备运行环境条件

（1）安装地点：5202 盘区水泵房及水泵房变电所；

- (2) 环境温度：最高+38.9℃、最低+5℃；
- (3) 环境湿度：月平均值不大于 90%；日平均值不大于 95%；
- (4) 抗震设防烈度：VI度；
- (5) 煤矿井下有瓦斯煤尘爆炸危险场所；
- (6) 无足以腐蚀金属和破坏绝缘的气体，安装地点无剧烈振动。

(二) 采购内容

本项目采购内容：沙沟岔矿业有限公司水泵房的设备安装和自动化控制系统及5202盘区变电所内安装的低压等。

(三) 采购清单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备注
一	5202 盘区水泵房设备				
1	矿用耐磨多级离心泵	MD280-43×2 流量 280， 扬程 86	台	3	
2	矿用隔爆型三相异步电动机	YBX5-315S-4 110KW 660/1140V	台	3	
3	喷射泵	ZPBD-25 型低压喷射泵	台	3	
4	压力表	Y-100 (0~1.6) MPa 1.6 级	个	3	
5	真空表	Z-100 (-0.1~0) MPa 1.6 级	个	6	
6	矿用电动闸阀	MZ941H 型，DN200 PN16	个	9	
7	微阻缓闭止回阀	HH44Y 型，DN200 PN16	个	3	
8	矿用电动闸阀	MZ941H 型，DN100 PN16	个	2	
9	电动配水闸阀(带法兰短管)	PZ II -600 PN1	个	3	
10	小口径矿用电动球阀	MGQ 型，DN25 PN16	个	5	
11	小口径矿用电动球阀	MGQ 型，DN20 PN16	个	6	
12	底阀	H42X 型，DN300 PN2.5	个	3	
二	水泵房自动化系统				
(一)	监控室部分				
1	监控主机	i7-9700/16G/256G 固态+2T/ 网卡/自带 27 寸显示器)	台	1	
2	监控组态软件		套	1	
3	监控系统		套	1	
4	报警音箱		套	1	
(二)	井下水泵部分				
1	矿用隔爆兼本安型 可编程集中控制箱		套	1	
2	矿用隔爆兼本安型水泵综合控制箱		台	3	
3	矿用隔爆兼本安型 阀门综合控制箱		台	1	
4	矿用本安型管道流量计		台	5	
5	矿用本安型超声波雷达 物位传感器		台	1	
6	矿用本安型压力传感器		台	3	真空
7	矿用本安型压力传感器		台	3	正压

8	矿用本安型温度振动传感器		台	6	每台泵前后轴
9	矿用隔爆兼本安型声光报警器		台	2	语音报警装置, 变电所、水泵房各1
10	排水系统软件		套	1	
11	编程软件		套	1	
12	排水系统软件		套	1	
13	上位机软件		套	1	
14	矿用聚乙烯绝缘编织屏蔽聚氯乙烯护套通信电缆	MHYVP 1×4×7/0.37	米	7	
15	矿用聚乙烯绝缘编织屏蔽聚氯乙烯护套通信电缆	MHYVP 5×2×7/0.37	米	16	
16	矿用电源电缆	MVV 4×1.5	米	800	
17	煤矿用通信电缆	MHSYV-5 4×2×0.5	米	400	
18	接线盒	JHH4 (B)	个	10	
19	辅材		批	1	信控
说明: 水泵房自动化系统预留无人值守智能化相关接口。					
三	5202 盘区变电所低压部分-配电系统				
1	矿用隔爆移动变电站	KBSGZY-400/10, 10KV/0.69KV, 400KVA	台	2	
2	矿用隔爆兼本安低压馈电开关	KJZ16-400/660G	台	4	带隔离开关
3	矿用隔爆兼本安低压馈电开关	KJZ16-200/660	台	10	
4	矿用隔爆兼本安电磁起动器	QJZ-200/660	台	3	
5	矿用隔爆照明信号综合保护装置	ZBZ-8.0/660M, 660/133V (4回路)	台	2	
6	电力监控分站		台	1	含 goose 交换机

(四) 执行标准和规范

1、排水设备

设备的生产制造、检验应符合(不限于)下列标准:

《煤矿用多级离心泵》(MT/T 114-2005);

《离心泵技术条件(III类)》(GB/T 5657-2013);

《离心泵、混流泵和轴流泵 汽蚀余量》(GB/T 13006-2013);

《水泵流量的测定方法》(GB/T 3214-2007);

《回转动力泵 水力性能验收试验 1级、2级和3级》(GB/T 3216-2016);

《泵的振动测量与评价方法》(JB/T 29531-2013);

《泵的噪声测量与评价方法》(GB/T 29529-2013);

《离心泵效率》(GB/T 13007-2011);

《机械振动 恒态(刚性)转子平衡品质要求 第1部分:规范与平衡允差的检验》(GB/T 9239.1-2006/ISO 1940-1:2003);

机械振动 转子平衡第14部分:平衡误差的评估规程》(GB/T 9239.14-2017/ISO

1940-2:1997)；

- 《泵产品涂漆技术条件》（JB/T 4297-2008）；
- 《离心泵铸件过流部位尺寸公差》（JB/T 6879-2008）；
- 《包装储运图示标志》（GB/T 191-2008）；
- 《工业阀门压力试验》（GB/T 13927-2008）；
- 《工业阀门标志》（GB/T 12220-2015）；
- 《金属阀门结构长度》（GB/T 12221-2005）；
- 《钢制阀门一般要求》（GB/T 12224-2015）；
- 《隔爆型阀门电动装置技术条件》（GB/T 24922-2010）；
- 《阀门的检验和试验》（GB/T 26480-2011）；
- 《工业阀门供货要求》（JB/T 7928-2014）；
- 《高压三相笼型异步电动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0254-2013）；

供应商所使用的标准、规范均应是投标前一个月的有效版本。

2、电气设备

2.1 矿用隔爆高压真空配电装置、矿用隔爆型移动变电站、矿用隔爆兼本安型低压真空馈电开关：

- 《爆炸性环境 第 1 部分：设备通用要求》（GB3836.1-2021）；
- 《爆炸性环境 第 2 部分：由隔爆外壳“d”保护的的设备》（GB3836.2-2021）；
- 《爆炸性环境 第 4 部分：由本质安全型“i”保护的的设备》（GB3836.4-2021）；
- 《矿用隔爆型高压配电装置》（JB8739-2015）；
- 《高压开关设备和控制设备标准的共用技术要求》（GB/T 11022-2011）；
- 《矿用防爆低压交流真空馈电开关》（MT871-2011）；
- 《煤矿井下用电器设备通用技术条件》（MT/T 661-2011）；
- 《电能质量 公用电网波动》（GB/T14549-1993）；
- 《矿用隔爆型移动变电站》（GB/T8286—2017）；
- 《外壳防护等级的分类》GB/T4208-2017。

2.2 10kV 系统微机综合自动化保护装置；

- 《继电保护和安全自动装置技术规程》（GB/T 14285-2006）；
- 《继电保护和安全自动装置通用技术条件》（DL/T478-2013）；
- 《电力调度自动化运行管理规程》（DL/T516-2017）；
- 《电力系统二次电路用控制及继电器保护屏（柜、台）通用技术条件》

(JB/T5777.2—2002)；

《电力装置的继电保护和自动装置设计规范》GB/T 50062-2008。

2.3 其他

《煤矿安全规程》（2022）；

《煤炭工业矿井设计规范》（GB 50215-2015）；

《煤矿井下供配电设计规范》（GB/T 50417-2017）；

《煤矿井下排水泵站及排水管路设计规范》（GB/T50451-2017）；

《矿山电力设计标准》（GB 50070-2020）；

《矿用产品安全标志标识》（AQ1043-2007）。

（五）技术要求

1、排水设备技术要求

1.1 基本情况

5202 盘区排水泵房安装 3 台 MD280-43×2 型矿用耐磨多级离心式水泵，电机功率 110kW，电压 660V，正常涌水量时 1 台工作，1 台备用，1 台检修；矿井最大涌水量时 2 台同时工作。排水管路为 2 趟。

水泵采用喷射泵抽气引水排水系统。

1.2 水泵和电动机主要技术参数及技术要求

（1）水泵技术参数

①名称：矿用耐磨多级离心式水泵

②*型号：MD280-43×2

③*台数：3 台

*额定流量：≥280m³/h

*额定扬程：≥86m

额定转速：≥1480r/min

④水泵工况参数：

A. 排水管路淤积前：

流量 ≥320.0m³/h

扬程 ≥80.7m

效率 ≥78%

*必需汽蚀余量 <4.5m

B. 排水管路淤积时：

流量 $\geq 262.3 \text{ m}^3/\text{h}$

扬程 $\geq 89.4 \text{ m}$

效率 $\geq 77.5\%$

*必需汽蚀余量 $< 4.0 \text{ m}$

(2) 水泵技术要求

①水泵在可能反转运转时叶轮不得松扣；

②水泵在上述工况流量时的必需汽蚀余量不得超过要求参数；

③水泵两端轴承应选用优质产品，应选用进口的油封，可在各种工作环境下均能可靠使用，其使用寿命应不小于 $10 \times 10^4 \text{ h}$ 。每个轴承设置连续注油装置和 Pt100 铂测温及振动传感器；

④材料及其性能不低于以下要求：

水泵泵体、进水段、中段、出水段均采用球墨铸铁 QT500-7 或铸钢 ZG500-670；

水泵轴采用 42CrMo 合金结构钢；

轴套采用 30Cr13 马氏体不锈钢材质并进行热处理，硬度不低于 HRC55-60；

叶轮、导叶采用 ZG20Cr13 马氏体不锈钢并进行热处理，热处理后的抗拉强度为应不低于 1000 MPa ，硬度不低于 HBW350；

平衡盘、平衡环采用不锈钢堆焊硬质合金材质，堆焊厚度不小于 5 mm ，使表面硬度应不低于 HRC60 以上；密封环、导叶套、平衡衬套、平衡盘挡套采用 30Cr13 马氏体不锈钢并进行热处理，其硬度不低于 850HV。

⑤供应商应采取措施提高水泵抗腐蚀和耐磨损能力。要求水泵在固体颗粒含量 1%以下（含 1%）污水条件下，连续运行 10000h 无大修，效率下降不超过 6%；在固体颗粒含量 1%~5%污水条件下，连续运行至少 5000h 无大修，效率下降不超过 5%；

⑥必须取得煤矿矿用产品安全标志证书；

⑦供应商须协调水泵进出口、矿用电动阀、止回阀采用同一法兰标准。

(3) 水泵配套防爆电动机参数

型号：YB3 型 4 极隔爆电动机

台数：3 台

功率：110kW

电压等级：660V/1140V

同步转速：1500r/min

防护等级：IP55

绝缘等级：F 级绝缘

工作方式：连续工作

电动机安装地点海拔标高：+1054.360m。

(4) 水泵配套防爆电动机技术要求

①电动机应能承受额定转数 1.2 倍的反转转速，历时 2 分钟而无有害变形；

②电机两端轴承应选用国内知名产品，应选用进口的油封，可在各种工作环境下均能可靠使用，其使用寿命应不小于 10×10^4 h。每个轴承设置连续注油和 Pt100 铂测温及振动传感器；

③电机每相绕组设置 2 个 Pt100 铂测温传感器，均为 1 用 1 备；

④水泵、电机及底座出厂前须进行配对装配，并作发货标记；

⑤要求电机与水泵底座为铸钢或型钢焊接整体底座；

⑥子须采用铜条转子；

⑦节能等级须不低于《高压三相笼型异步电动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0254-2013）能效 1 级。

⑧必须取得煤矿矿用产品安全标志证书。

(5) 压力表、真空表技术要求

①压力表、真空表由敏感元件、表壳、刻度盘、玻璃罩和指针组成，就地显示；

②表壳的设计应为坚固式，防止一旦敏感元件破裂，测量介质朝检表者方向喷射。应采用耐用金属结构；

③应能耐受相当于最大量程压力 150%的超限压力而不影响校准精度和性能；

④压力表、真空表均应选用知名品牌。

1.3 阀门主要技术要求

(1) 矿用电动闸阀、电动配水闸阀、小口径高压矿用电动阀必须具有手动、电动两种控制方式，必须配套具有煤安标志的矿用隔爆型阀门电动装置。

(2) 矿用隔爆型阀门电动装置输出的最大扭矩不应使阀门造成破坏，输出的最小扭矩能保证阀门的正常开启，阀门输出扭矩在现场可调。矿用隔爆型阀门电动装置必须提供过力矩保护、行程保护、电机过热保护、机械限位等功能。配套电机必须取得防爆合格证和 MA 煤安证，防护等级不低于 IP55。

(3) 电动闸阀、微阻缓闭止回阀阀体材质为铸钢，密封必须为 STL，阀杆为不锈钢，阀瓣为不锈钢 316L，必须经过探伤。电动配水闸阀阀体材质为铸钢，阀板材质为铸钢，密封采用橡胶密封。小口径高压矿用电动阀阀体、阀芯材质为不锈钢，密封采用聚四氟乙烯。底阀

阀体、阀盖、阀瓣材质为灰铸铁，密封采用橡胶密封。

(4)微阻缓闭止回阀必须采用外置缓阻液压缸结构形式，具备速闭、缓闭、以及吸能三种消除水锤功能。

(5)阀门制造单位必须取得《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制造许可证》压力管道元件 A1 证或《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压力管道元件 A1 证，须取得涵盖供货产品(闸阀、止回阀、球阀)能力的《特种设备型式试验证书》。

(6)阀门必须选用主流品牌。

2、配电系统设备技术要求

在 5202 盘区水泵房一侧设水泵房变电所，2 回路 10kV 电源引自 5202 盘区变电所不同母线段。配电系统采用单母线分段接线型式。

供电电压：高压 10kV，低压 660V，照明 AC127V。

水泵房及变电所内安装的设备有：10/0.69kV 矿用隔爆移动变电站、矿用隔爆低压馈电开关、矿用隔爆真空电磁起动器、矿用隔爆电力监控分站、水泵自动化控制系统矿用隔爆型可编程控制箱、水泵综合控制箱、阀门综合控制箱以及矿用隔爆照明综保等。各设备参数详见订货图纸，各配电设备技术要求见下述：

2.1 矿用隔爆移动变电站

(1)采用的干式变压器技术参数

①系统电压：10kV，10kV 高压侧最高电压 12kV，低压侧额定电压 0.69kV。额定频率：50Hz

②绝缘水平如下表所示：

绕组电压等级 (kV)	额定雷电冲击耐受电压 (峰值)，kV	截断雷电冲击耐受电压 (峰值)，kV	短时(1min)工频耐受电压 绕组电压等级 (kV)
10	75	85	35
0.69	—	—	4.2

③选用 KBSGZY 型矿用隔爆型移动变电站，变比：10.5 ± 5%/0.69kV；

④联接组标号：Yy0 ；

⑤噪声水平：小于 50dB；

⑥允许温升：线圈 65K；铁芯 80K；

⑦过负荷的能力：允许在负荷为 120%额定容量下持续运行 2h；

(2)技术要求

①产品采用全波纹式隔爆外壳，增强散热以保障使用性能和寿命。壳体承受 1MPa 压力

无变形；

②铁芯采用优质冷轧晶粒取向薄硅钢片，采用无冲孔绑扎加工工艺，降低铁芯空载损耗和空载电流。铁芯采用六面紧固方式，结构坚固，便于井下安装、运输。

③线圈匝间、层间绝缘全部采用美国杜邦 NOMEX 纸，有效保证线圈的电气性能，确保变压器短时过载能力。

④线圈绕制完成并整体压装烘干后，经 VPI 真空压力浸漆设备和工艺，浸渍以 H 级无溶剂绝缘漆，避免因线圈匝间、层间残留气泡而引起长期局部放电而导致老化击穿，浸渍烘干固化后线圈的机械强度和防潮性能得到有效提升。

⑤变压器具有凸缘滚轮，能够在轨道上行走，轨距 600mm 或 900mm，具有可靠的牵引装置。

(3) 高压真空开关

①采用智能综合保护器，液晶中文显示运行电压和电流以及故障原因。

②保护功能齐全，具有过载、短路、过压、欠压、缺相、超温、急停上级电源等保护功能，并能对移变低压侧反馈故障进行保护。

③智能型保护具有系统自检，故障诊断，巡检及记忆功能，实时监测并数字化显示运行状态及故障指示，便于系统使用，维护和故障判断，处理。

④配备标准 485 通讯接口，具有远程通讯功能。

⑤高压侧压盘式进线。

(4) 低压保护箱

①采用智能综合保护器，液晶中文显示运行电压和电流以及故障原因。

②所有故障均通过信号线驱动高压侧真空断路器分断，从而降低了分断电流，同时克服了变压器低压绕组之低压开关回路漏电不能分断故障点的死区问题。

③保护箱分为两侧 4 回路出线，能够满足多负荷的连线，橡套电缆。

④保护功能齐全，具有过载、短路、过压、欠压、漏电、漏电闭锁等保护功能。

⑤智能综合保护器具有系统自检，故障诊断，巡检及记忆功能，实时监测并数字化显示运行状态及故障指示，便于系统使用，维护和故障判断，处理。

(5)使用寿命：不少于 20 年。

(6)矿用隔爆型移动变电站外壳防护等级不低于 IP54。电气防爆符合 GB3836.1-2021 防爆标准，设备应取得中国国家煤矿安全标志证书和“MA”标识牌。

2.2 矿用隔爆兼本质安全型电力监控分站

电力监控分站可实现变电所高、低压设备状态及运行数据的远程接收、检测、修改等功

能，所有设备操作都可以远程控制，所有设备状态都可以远程监视。电力监控分站必须提供开放协议/接口，成交供应商提供免费接入煤矿地面智能供电系统的服务。

(1)主要功能

①分站具有与主机及其他分站等设备双向通信及指示功能。

②分站具有与配电装置主从、异步、485 通信及指示功能。分站能轮流显示所挂接变电所内所有设备的电压、电流、运行状态、通讯状态等。

③电力监控分站用于实现微机综合保护装置与电力监控主站的信息交换。

④电力监控分站的通信服务器采用嵌入式系统设计，具有高可靠性和良好的抗干扰能力。

⑤分站具有本地监控功能：用于采集、存储和管理本地监控信息，并可通过分站对本地保护装置进行各类遥控操作。

⑥分站与微机综合保护装置的通信规约，符合 IEC 61850 继电保护设备信息接口配套标准。

⑦分站软件系统具有远程升级和维护功能。

⑧分站具有 4 路以太网接口、30 路以太网电信号和 5 路 RS485 信号、2 路 CANBUS 信号之间的数据交换，支持冗余以太环网。

⑨分站具有自诊断和故障指示功能。

⑩分站具有电源、工作状态、通信状态指示功能。

⑪分站具有内部备用电源支持功能。交流电源停电后能维持不小于 2 小时的后备电源输出。系统要支持手机客户端移动监控。

(2)主要技术指标

①在以下规定的条件下产品能正常工作：

1)环境温度：0℃~+40℃；

2)湿度：≤95%；

3)环境大气压：86kPa~110kPa；

4)无显著振动和冲击的场所；

5)周围介质无腐蚀性气体；

6)无溅水和淋水的场所；

7)有瓦斯和煤尘爆炸危险的煤矿井下。

②供电电源 额定工作电压：AC127V；工作电流：≤600mA。备用电源：DW800(24V/8Ah)，镍氢电池组 20 节串联。

③主要接口

1) 光纤传输：端口数量：不少于 4 个；传输方式：全双工 TCP/IP 传输协议（波长为 1310nm 的单模光纤）；传输速率：1000Mbps；光发射功率： $\leq -2\text{dBm}$ ；光接收灵敏度： -36dBm ；最大传输距离：10km。

2) 以太网电信号传输：端口数量：不少于 30 个；传输方式：全双工 TCP/IP 传输协议；传输速率：10/100 Mbps 自适应；信号工作电压峰峰值： $\leq 10\text{V}$ ；最大传输距离：100m。

3) 分站与终端之间的传输：端口数量：不少于 5 个；传输方式：主从、异步、半双工、RS485；传输速率：9600bps 自适应；信号工作电压峰峰值： $\leq 15\text{V}$ ；最大传输距离：2km。

④最大监控容量：分站能够至少接入 32 台高低压配电装置。

⑤电网停电后，内部备用电源连续（满负载）工作时间不小于 2h；分站能在供电电源范围内 75%~110%变化时的范围内正常工作。

⑥分站外壳材质为钢材，其防护性能符合 GB 4208-2008 中 IP54 的要求。

⑦防爆性能分站的防爆性能应符合 GB3836.1-2021、GB3836.2-2021 和 GB3836.4-2021 的相关规定。与分站相配接的设备必须经过国家授权的质检机构进行防爆联检，合格后方可配接使用；如果其它设备要使用该分站，那么该设备除了要满足国家标准的规定外，也必须经过国家授权的质检机构进行防爆联检，合格后才能配接使用。

2.3 矿用隔爆兼本安型低压真空馈电开关

(1) 馈电开关技术特征

① KJZ 矿用隔爆兼本安型智能化低压真空馈电开关，主分断元件采用弹簧机构真空断路器，电气合闸，机械保持。

②采用微机综合监控装置，全中文大屏幕液晶显示器，菜单式操作，显示信息丰富，界面友好，配合人机操作键盘，可实现不停电情况下保护定制修改及各种操作。

③能够实时测量并显示电网电压、三相电流、绝缘电阻、零序电压、零序电流、有功功率、无功功率、功率因数等参数，以及显示设备故障类型、故障参数、故障时间，并具有故障记忆和查询功能。

④具有短路、过载、漏电、漏电闭锁，过压、欠压、断相、三相不平衡及过电压吸收等保护功能。

⑤具有选择性漏电保护、风电甲烷闭锁和电度计量功能。

⑥开关标配 485 通讯接口，可选配 RJ45 和 5G。配置于矿用监测监控系统中，实现遥测、遥控、遥信、遥调等四遥功能；可进行远程分合闸操作和远程抄表功能，实现变电所无人值守。

(2) 技术参数

①额定电压：660V/1140V；

②额定电流：200A、400A；整定 1~200A,1~400A，整定步长 1A；

③额定频率：50Hz；

④极限分断能力：额定电流小于等于 $\leq 400A$ 时，极限分断能力 $\geq 9kA$ ；

⑤操作方式：手动/电动合、分闸、永磁机构、模块化机构；馈电开关在 85% U_e ~110% U_e 正常工作。

⑥馈电开关进线、出线具有独立接线腔，保证进线和出线的安全隔离，断路器实现模块化，断路器小车采用伺服机构，可实现电动隔离进/出，行程必须能实时监测。

⑦具备触头隔离功能，可以电动和手动将机芯的输入输出主触头与输入输出电源触头分离，通过机电互锁确保在停机或开盖时机芯电源触头隔离，机芯本身绝对不带电。

⑧带照明电源和触头装置观察窗，照明灯必须为 LED 灯，便于用户安全操作。

⑨具备远程漏电试验功能，可在地面电力监控中心远程对馈电开关进行漏电试验。

(3) 低压馈电开关配置的橡套电缆喇叭嘴直径要求能满足接入 MYP 型截面为 185mm² 的电缆。

(4) 符合《煤矿安全规程》2022 以及其他相关规程、规范和标准的要求。

2.4 矿用隔爆兼本安型真空电磁起动器

(1) 主要技术要求

①适用于含有煤尘及爆炸性危险气体的矿井井下的 1140V/660V 的中性点不接地的三相电网中，对三相交流异步电动机进行起动、停止控制，可实现近控、远控，并对电动机及供电线路进行保护。

②具有短路、过载、缺相、三相不平衡、欠压、过压及漏电闭锁等保护。配标准 RS485 通讯接口，配置于矿用监测监控系统中，实现遥测、遥控、遥信、遥调等四遥功能，可进行远程分、合闸、数据读写等操作。

(2) 技术参数

①额定电压：660V/1140V；

② 额定电流：200A；

③额定频率：50Hz；

(3) 矿用隔爆电磁起动器配置的橡套电缆喇叭嘴直径要求能满足接入 MYP 型截面为 185mm² 的电缆。

(4) 符合《煤矿安全规程》2022 以及其他相关规程、规范和标准的要求。

2.5 矿用隔爆照明信号综合保护装置

1 路 AC660V 输入，4 路 AC127V 出线。

保护装置具备过载、短路、漏电闭锁、漏电动作、温度监控等保护。具有 RS-485 通讯接口，Modbus 通讯协议，可实现“四遥”功能，中文菜单式人机界面，配置智能综合保护模块，具备远方停送电功能。

3、排水泵自动化控制系统技术要求

3.1 系统功能

本控制系统用于沙沟岔 5202 盘区水泵房排水泵的集中控制；在水泵房变电所内设 PLC 集中控制主站，在每台排水泵旁设置水泵综合控制箱，采集各种信号，按照工艺流程控制各排水泵、电动闸阀，显示各种工作状态。要求控制系统可实现水泵房的无人值守。

(1)采用分布式多 CPU 控制结构形式对水泵房设备运行状态进行实时在线监控，自动、手动控制水泵的启/停及闸阀、球阀的开/关，并具有故障诊断及分析功能，可实现水泵房的无人值守。

(2)控制系统可通过以太网交换机接入矿井工业以太环网，实现水泵监控子系统与全矿井的监控系统信息共享，满足全矿井综合自动化控制的要求。

(3)控制器采用不低于 S7-1200 系列工业级 PLC 或同档次 PLC 产品，运用先进的过程控制软件，综合考虑矿井各种安全信息，实现井下排水监控系统的最优控制策略；井下排水监控系统的报警，信息显示，报表统计处理全部融入整个矿井监控系统的数据系统。

(4)根据水位控制原则，能自动实现水泵的轮换工作。

(5)结合水仓水位和全矿电力负荷信息，以“避峰填谷”原则确定开、停水泵时间。

(6)系统应具有多种通讯协议可选，软件修改可在控制室完成。

(7)水泵监控系统有四种工作方式，“自动”、“远程”、“就地手动”、“一键启动”。

★ 自动：自动控制下，PLC 采集各种信号。按照工艺流程及 PLC 闭锁程序顺序控制水泵及闸阀的开启。由液位传感器连续检测水仓水位，根据吸水井的水位及其他因素，合理调度自动开停水泵及其阀门，在正常水位时，各台水泵应能实现自动轮换工作，避免单台水泵长期运行导致故障；最大涌水及突出涌水时，自动投入必要数量的水泵运行。此方式下应能实现无人值守。当水泵出现故障时，能够及时报警，并能够自动开启备用水泵。根据水泵使用台数和水位变化率的情况可判断矿井涌水情况，从而确定水泵运行台数。

★ 远程：操作人员根据水仓显示水位，在地面通过监控平台人工手动开停水泵及确定开泵台数，电机及其阀门的开、停由 PLC 自动执行，即 PLC 完成单台水泵引水、启泵、开电动闸阀等自动控制，并完成运行停止。

★ 就地手动：在通讯及 PLC 故障情况下仍然可以手动集中操作。可操作任一水泵电机，闸阀的开关，可以实现不通过 PLC 完成水泵的启停。相互动作互不闭锁。

★ 一键启动：在井下不受水仓水位的控制下，根据需要通过操作按钮完成整个水泵的启动过程。

(8) 数据自动采集与检测

数据自动采集与检测分为两类：模拟量数据和数字量数据。通过 PLC 的模拟量、数字量模块进行读取，保证数据的准确性及响应时间。刷新周期不大于 1S。模拟量检测的数据主要有：电机工作电压、电机工作电流、电机温度、水泵轴温、水仓水位、排水管流量、每台泵出口压力和水泵吸水管真空度、水泵振动信号等。数字量检测的数据主要有：水泵开停状态、电动闸阀的工作状态与启闭位置、射流泵总成专用阀的工作状态。数据自动采集系统将水位变化信号进行转换处理、实时监测，从而判断矿井的涌水量，根据不同的水位状态来控制排水泵的启停。电机温度、流量计等传感器与变送器，主要用于监测水泵、电机的运行状况，超限、报警，以避免水泵和电机损坏。PLC 的数字量输入模块将各种开关量信号采集到 PLC 中作为数据处理的条件和依据，控制水泵的启停。

(9) 泵阀控制

所有阀门均通过水泵综合控制箱和阀门综合控制箱进行开关控制。水泵引水采用喷射泵引水方式，启泵时将自动打开真空入水管路阀门，同时打开真空管路阀门，使泵体内造成必要的真空度，系统接收到负压传感器的信号后，同时关闭真空管路及真空入水管路阀门，阀门关闭后将自动启动水泵电机，当水泵出水口达到设定的压力值，系统接收到正压传感器的信号后打开水泵出水管路电动闸阀进行排水。若电动闸阀打开后一定时间内水泵压力未达到设定值，系统应能自动停止水泵运行并关闭电动闸阀同时报警。当水仓水位达到低位时将先自动关闭排水管路电动闸阀，电动闸阀关闭到位后，停止水泵电机。

(10) 保护功能

水泵保护：避免单台水泵长期运行导致故障，实现水泵自动轮换工作；

超温保护：水泵轴承及电机定子温度超过警戒值时，提供超限报警；

电机保护：利用电机电流、电压、水仓缺水等参数参与保护；

电动阀门保护：检测电动阀门的故障信号，并参与水泵的联锁控制。

3.2 系统设备及组成

(1) 系统由矿用隔爆兼本质安全型可编程集中控制箱、隔爆兼本质安全型水泵综合控制箱、隔爆兼本质安全型阀门综合控制箱、矿用隔爆或隔爆兼本质安全型传感器等组成。控制箱嵌入安装不小于 10 寸的显示屏。

(2) 矿用隔爆兼本安型可编程集中控制箱

①主要由可编程控制器（PLC）、I/O 模块、通讯模块、中间继电器、指示灯、按钮、转换开关、电源开关等组成，完成对信号的接受、变换、并由 PLC 运算、判断发出各种控制信号，监控水泵的运行工况，实现水泵房的无人值守，完成整套系统的控制、监视以及运行模式的切换。

② PLC 采用高性能、模块化结构。由电源模块、CPU、数字量模块、模拟量模块、RS485 通讯 模块、以太网通讯模块等组成。PLC 控制系统的输入输出采用信号隔离模块。

③ PLC 的 I/O 接口备有不少于 20%的备用量。

④PLC 模块配置由投标厂家确定,控制箱应外形美观、装配牢固、分区明显、维护方便。

⑤控制箱输入电源为 AC127V，50Hz，内置隔离变压器。

⑥PLC 通过以太网模块（光口）接入矿井井下工业以太环网，实现水泵监控子系统与全矿井 的监控系统信息共享。

(3) 隔爆兼本质安全型水泵综合控制箱

①水泵综合控制箱根据正、负压传感器信号控制单台水泵配套的所有电动闸阀、球阀以及水 泵电机的启停，安装在水泵房内。

②水泵综合控制箱具备就地手动/远方自动功能，在通讯及 PLC 故障情况下仍然可以手 动操 作。每台综合控制箱备有急停按钮与相关按钮等。 远方自动控制：接收 PLC 控制信 号，实现对全排水系统的自动编程控制和信息传输。 就地手动控制：在现场手动控制状态 下可以完成对所有的受控单元的手动控制。

③具有短路保护、过载保护、欠压保护、过力矩保护、断相保护及相序鉴别自动纠正等 多种 保护功能。

④综合就地控制箱设置各种运行监视指示，如电源指示、水泵运行、开阀指示、关阀指 示、过力矩指示及系统出现的所有故障指示等，同时向外输出故障信号。

⑤输入/输出信号均经继电器隔离，抗干扰能力强；开关阀控制通过了控制模块的电子 互锁 和接触器的机械互锁，达到控制箱的可靠性。

⑥控制箱输入电源为 AC660V，50Hz，内置隔离变压器，可输出 AC660V，AC127V 。电 动闸阀 660V 电源、电动球阀 127V 电源均由水泵综合控制箱提供。

(4) 现场检测信号及传感器

①水仓水位检测选用矿用本安型超声波物位传感器，动态实时检测水仓水位，实现高水 位起泵低水位停泵。

②排水管路流量检测在每台水泵排水管及每路主排水管路各安装一台矿用本安型管道

流量计，动态实时检测排水管路流量，将排水管路流量信号送至 PLC 控制系统。可实现低流量报警。

③压力检测：

在每台水泵的吸水口安装本安型负压传感器，当吸水管路负压（真空度）达到起泵条件时，负压传感器将输出信号传给控制系统，控制系统以此发出开泵信号。

在每台水泵的出水口安装本安型正压传感器，动态实时检测水泵内部压力，当压力低于设定值时自动停泵。

④温度、振动检测：

每台电机检测三相绕组及前后轴温度，传感器及仪表包括电机温度传感器（电机定子温度由电机自带的 PT100 温度传感器采集）、温度变送器。每台水泵配置矿用本安型振动传感器，进一步提高水泵运行系统的高可靠性，降低维护成本。

3.3 安全技术要求

就地控制设置闭锁开关，便于故障检查、处理时实现闭锁，以防止误操作。设备选型符合《煤矿安全规程》（2022）中要求，具有防爆、防尘、防潮、防水、防震和使用环境抗干扰等性能。

三、技术资料及交付

（一）排水设备

以下技术资料应在合同生效后 15 天内，由供货方用特快邮件方式提供给采购人，并同时各用“U”盘提供一套电子版和 3 套纸质版文件，电子版文件图纸应为 .DWG 或 .DXF，文件为 Word 等通用格式。

- 1、水泵机组外形安装尺寸图；
- 2、水泵、电机总装配图；
- 3、水泵性能参数：型号、流量、扬程、效率、转速、自重、性能曲线等；
- 4、电动机技术参数：型号、功率、转速、电压、电流、自重等；
- 5、配套电动机外形及安装关系图；
- 6、水泵、电动机共用底座部件图；
- 7、喷射泵型号、技术参数、外形图。
- 8、所有水泵进出口法兰直径、相对关系、连接尺寸；
- 9、所有阀门型号、技术规格、外型及连接尺寸；
- 10、设备供货清单。

（二）配电系统

1、一般要求

1.1 供应商提供的资料应使用国家法定单位制即国际单位制，语言为中文。

1.2 资料的组织结构清晰，逻辑内容要正确、准确、一致、清晰、完整，满足工程要求。

1.3 供应商资料的提交应及时充分，满足工程进度要求。在合同签订后 15 天内给出全部技术资料清单和交付进度，并经招标方和设计院确认。

1.4 对于其它没有列入合同技术资料清单，却是工程所必须的文件和资料，一经发现，成交供应商也应及时免费提供。

2、资料提交的基本要求

2.1 成交供应商应在谈判采购阶段提供有关资料。

2.2 成交供应商须及时提供配合工程设计的资料与图纸。

2.3 成交供应商应提供满足合同设备性能检验和见证所需的全部技术资料。

2.4 施工、调试、试运行和运行维护所需的技术资料（招标方提出具体清单和要求，成交供应商细化，招标方确认）。

2.4.1 提供设备安装、调试和试运行说明书，以及组装、拆卸时所需用的技术资料。

2.4.2 安装、运行、维护、检修所需的详尽图纸和技术文件，包括设备外形尺寸、重量，安装方式。

2.4.3 成交供应商应提供备品、备件总清单和易损零件图。

2.5 成交供应商须提供的其他技术资料（招标方提出具体清单，成交供应商细化，招标方确认）包括以下但不限于：

2.5.1 检验记录、试验报告及质量合格证等出厂报告。

2.5.2 成交供应商提供在设计、制造时所遵循的规范、标准和规定清单。

2.5.3 设备和备品备件管理资料文件，包括设备和备品备件发运和装箱的详细资料（各种清单），设备和备品备件存放与保管技术要求，运输超重和超大件的明细表和外形图。

2.5.4 详细的产品质量文件，包括材质、材质检验、焊接、热处理，加工质量，外形尺寸和性能检验等的证明。

2.5.5 合同成交供应商应按合同要求及时提供满足项目设计需要的有关图纸和技术资料给设计单位。成交供应商提供给设计单位的图纸和技术资料中，1 份是纸质资料，另 1 份要求是计算机用的 CAD 图，该 CAD 图可以用 AutoCAD2018 及以下版本软件打开和编辑。该 CAD 图用 Email 电子邮件通过因特网传到设计单位的 Email 地址（要求在电子邮件中写清楚工程名称、发件人姓名、收件人姓名、所寄图纸的名称），并将纸质版资料盖章邮寄给设计单位。

2.5.6 成交供应商提供给采购人的图纸和技术资料包含以下内容：一次配电系统图；二次原理图及端子排列图；水泵自动化系统模块配置图，模块分配图、端子排列及通讯协议；外部接线电缆表（含通讯线）；供货设备清单；供货设备外形尺寸、重量、矿建条件、通风散热要求。

3、设计联络会及配套责任

3.1 供货方应承担整个合同设备的设计、制造与调试的所有责任。

3.2 为使合同项下的设备能够顺利地制造，买卖双方、设计院及有关的厂商应举行设计联络会。各方均应指派合格的技术人员参加。

3.3 为了确保施工图设计的进度和准确性，各方将在买方指定的地点召开技术设计联络会。会议地点及时间应在合同阶段协商决定。会议对施工图设计的细节问题和未尽事宜进行沟通，各方对所有问题均需达成共识并签署联络会议纪要。会议纪要作为设计的依据，与合同具有相同效力。

第五章 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正本/副本

政府采购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SCZJ2026-JT-0792-001

府谷能源投资集团沙沟岔矿业有限公司

5202盘区水泵房及配电设备采购项目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

(资格证明文件)

供应商：_____

时 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身份证明文件

第二部分 资格证明文件

第一部分 身份证明文件

1、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陕西省采购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于（工商行政管理局名称）之（供应商全称）法人代表（姓名、职务）授权（被授权人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名称）的谈判及合同的执行和完成，以本公司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

本授权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起生效。（提示：此日期不应晚于谈判响应函签署日期）

附：被授权人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 务：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通讯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_____ 传真：_____

法定代表人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反面)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反面)
----------------------	----------------------

供应商（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注：自然人参加谈判的或法定代表人参加谈判的无需提供

2、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 职务：_____系_____（供

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盖公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3、委托代理人本单位证明

(提供委托代理人在本单位养老保险缴纳证明)

第二部分 资格证明文件

1. 供应商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格式要求见附件 6-1）；
2. 供应商提供递交谈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两年内任意一个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复印件（须包括报告正文、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附注和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报告正文应当有会计师事务所公章和 2 名注册会计师的签字及盖章。且 2022 年 10 月 1 日后出具的审计报告应当经过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备案赋码。），或本年度基本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格式要求见附件 6-2）；
3.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复印件（格式见附件 6-3、6-4）；
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原件（格式见附件 6-5）；
5.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原件（格式见附件 6-6）；
6. 供应商控股股东名称、控股公司的名称和存在管理、被管理关系的单位名称说明（格式见附件 6-7）；
7. 供应商是否属于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声明原件（格式见附件 6-8）；
8. 证明供应商符合特定资格条件的证明材料。

要求：

1. 以上资格证明文件须提供原件或加盖供应商红色公章的复印件。
2. 联合体投标应提供联合体各方满足以上要求的证明文件。
3. 《资格证明文件》需与《商务及技术文件》分开装订。

6-1 供应商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

（注：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本项内容可能要求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执业许可证、自然人身份证明等证明材料）

6-2 经审计的财务报告

供应商提供谈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两年内任意一个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包括报告正文、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附注和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报告正文应当有会计师事务所公章和 2 名注册会计师的签字及盖章。且 2022 年 10 月 1 日后出具的审计报告应当经过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备案赋码。）复印件或扫描件，所有复印件或扫描件需加盖单位公章。

或 6-2 递交谈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三个月内供应商基本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6-3 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

说明：

1、供应商应提供谈判截止时间前近六个月中任何一个月缴纳的凭证，时间以税款所属时期为准（银行出具的缴税凭证或税务机关出具的证明的复印件，并加盖本单位公章）。

供应商采用汇算清缴方式缴纳企业所得税的，应提供谈判截止时间前近六个月中任何一个月或最近一期纳税的凭证，时间以税款所属时期为准（银行出具的缴税凭证或税务机关出具的证明的复印件，并加盖本单位公章）。

2、依法免税或无须缴纳税收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6-4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记录

说明：

- 1、供应商应提供谈判截止时间前近六个月中至少一个月的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并加盖本单位公章。
- 2、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6-5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书

陕西省采购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我公司承诺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供应商（盖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 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6-6 供应商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陕西省采购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我公司郑重承诺在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

供应商（盖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6-7 供应商控股股东名称、控股公司的名称和存在管理、被管理关系的单位名称说明

陕西省采购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与我方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的企业如下：

我方的控股股东如下：

我方直接控股的企业如下：

与我方存在管理、被管理关系的单位名称如下：

供应商（盖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6-8 供应商是否属于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声明

陕西省采购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我方 不属于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供应商（盖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 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6-9 证明供应商符合特定资格条件的证明材料：

供应商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上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名单的，不得参加谈判；

榆林市政府采购货物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市场主体名称：_____

证件类型：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证件号码：_____

法人代表：_____

承诺有效期限： 年 月 日— 年 月 日（承诺期限为 1 年）

承诺内容：

为维护公开、公平、公正的政府采购市场秩序，树立诚实守信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形象，本单位自愿做出以下承诺：

一、承诺本单位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章，全面履行应尽的责任和义务，全面做到履约守信，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二、承诺本单位提供给注册登记部门、行业管理部门、司法部门、行业组织以及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提交的所有资料均合法、真实、有效，无任何伪造、修改、虚假成份，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三、承诺本单位严格依法开展生产经营活动，主动接受行业监管，自愿接受依法开展的日常检查；违法失信经营后将自愿接受约束和惩戒，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四、承诺本单位自觉接受行政管理部门、行业组织、社会公众、新闻舆论的监督；

五、承诺本单位自我约束、自我管理，重合同、守信用，不制假售假、商标侵权、虚假宣传、违约毁约、恶意逃债、偷税漏税、价格欺诈、垄断和不正当竞争，维护经营者、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六、承诺本单位提出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坚持依法依规、诚实信用原则，在全国范围 12 个月内没有三次以上查无实据的政府采购投诉；

七、根据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需要作出的其他承诺：___/___。

八、按照信用信息管理有关要求，本单位同意将以上承诺在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公示，接受社会监督。若违背以上承诺，同意依据相关规定记入企业信用档案和在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公示；性质严重的，同意承担相应法律后果和责任，并依法依规列入严重失信名单。

承诺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号：

承诺日期：

注：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主体名称发生变更的应当重新做出承诺；承诺书标题按照工程类、货物类、服务类确定。

后附：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上公示截图

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榆交易函〔2021〕19号

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关于公共资源交易信用承诺网上公示的通知

各有关交易主体：

为深入贯彻信用体系建设的有关精神，根据市发改委《关于在工程招投标活动中推行信用监管试点示范工作的通知》（榆政发改发〔2020〕329号）和市财政局《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使用信用记录和信用报告以及开展承诺工作的通知》（榆政财采函〔2020〕9号）在工程建设和政府采购领域全面推行信用公开承诺制，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时间要求

从2021年10月20日起凡进入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的各方交易主体，均应在“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进行注册、登陆，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网址：<https://credit.yl.gov.cn/>），交易中心不再收取纸质承诺书。代理机构需在招标文件中载明“信用承诺操作的相关事宜”。

二、承诺事由

各相关交易主体注册、登陆后根据承诺事项选择相应的模板

填写《信用承诺书》，并载明承诺事由，工程招投标活动中招标人、招标人委派代表、投标人、投标人委托代理人员、评审专家、投标信用（保证金）的承诺事由为“项目名称及标段”，行政监督部门执法人员、招标代理机构及其工作人员的承诺事由为“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的所有活动”，政府采购活动中，各方交易主体的承诺事由为“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的所有活动”。

三、数据核查

招标代理机构负责核查招标代理机构及其工作人员、招标人（采购人）、招标人委派代表、投标人（供应商）、投标人委托代理人员、行政监督部门执法人员、投标信用（保证金）的信用承诺公示情况，交易中心评标组织人员负责核查评审专家的信用承诺公示情况。如工作不细致、不严谨导致信用承诺公示迟报、漏报的列入不良行为记录。

联系人：董婧

联系电话：0912-3515062

特此通知。

附件：信用承诺上报操作指南



信用中国 (陕西榆林)
CREDIT.YL.GOV.CN

信用查询 站内搜索

请输入企业/工商注册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我要查 双公示、承诺、代码

我要看 动态、法规、奖惩

我要办 修复、申报、承诺

信用查询 信用修复 异议申请 自主申报 信用承诺

首页 信用动态 政策法规 信用公示 信用服务 信用承诺 信易+ 互动交流

头条新闻

- ◆ 习近平在参加首都义务植树活动时强调：汇聚共建美丽中国磅礴力量 让祖国大地更加绿意盎然生机勃勃
- ◆ 《求是》杂志发表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文章《朝着建成科技强国的宏伟目标奋勇前进》

榆林动态 | 陕西动态 | 国家动态

榆林市冯泽伟候选2025年第一季度“中国好人榜”

在中央文明办举办的“我推荐、我评议身边好人”活动中，2025年第一季度“中国好人榜”候选人... [查看详情](#)

榆林多措并举推进法治政府建设 04-08

信用中国 (陕西榆林)
CREDIT.YL.GOV.CN

信用查询 站内搜索

请输入企业/工商注册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我要查 双公示、承诺、代码

我要看 动态、法规、奖惩

我要办 修复、申报、承诺

首页 信用动态 政策法规 信用公示 信用服务 信用承诺 信易+ 互动交流

当前位置: 信用中国 (陕西榆林) >> 信用承诺 (法人)

法人 自然人

主动型承诺 审批替代型承诺 行业自律型承诺 信用修复型承诺 容缺受理型承诺 证明事项型承诺 其他类型承诺

我要承诺 (通用型)

我要承诺 (工程建设领域)
适用于榆林市公共资源智慧交易平台

起始时间 结束时间 请输入名称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查询 清空



登录说明:

账号登录、查询、修改、注册、认证等相关问题请直接查看[常见问题](#)或拨打陕西省政务服务网技术支持电话: 029-87382893

若有业务咨询等方面问题, 请拨打政务热线: 12345, 或建议您根据所需办理事项的办事指南中查询具体业务咨询电话, 也可点击查看[部门业务咨询电话](#)。

登录陕西省政务服务网的用户, 可激活成为国家政务服务平台用户, 欢迎试用体验国家政务服务平台各项服务应用。

陕西政务服务网个人账户支持账号密码登录、手机短信登录外, 还可通过支付宝、电子社保卡进行快速扫码登录; 法人账号除支持账号密码登录外, 还可通过电子营业执照进行快速登录, 欢迎大家使用。

新版全省统一身份认证系统已于2020年11月7日正式启用。系统试运行阶段若有任何使用问题, 您可通过服务支持电话或电子邮件联系我们, 工作人员将及时为您解答处理。给您带来的不便, 敬请谅解!

[常见问题解决办法](#)

个人登录
法人登录

● 法人账号

国家政务服务平台账号登录 找回密码

登录

还没有账号? [立即注册](#)

电子营业执照

秦务员

信用承诺申请

*承诺主体: <input type="text" value=""/>	*身份证号码: <input type="text" value=""/>
*承诺人类别: <input type="text" value="--请选择--"/>	*承诺事项: <input type="text" value="--请选择--"/>
*承诺书内容: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ccc; height: 40px;"></div>	
*违约责任内容: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ccc; height: 40px;"></div>	
*承诺做出日期: <input type="text" value="20250410"/>	承诺有效期: <input type="text" value="请选择承诺有效期"/>
*承诺事由: <input type="text" value="承诺事由"/>	
*承诺受理单位: <input type="text" value="承诺受理单位"/>	*承诺受理单位代码: <input type="text" value="承诺受理单位代码"/>
备注: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ccc; height: 30px;"></div>	
*承诺书: <input type="text" value="未选择文件"/>	根据项目要求, 自主填报

附件支持上传jpg,pdf文件,大小在2M以内。

提交

数据上报 企业自主申报信用承诺

- 带*号项目为必填项
- 承诺事项（选择项）
- 承诺时间
- 承诺事由
- 受理部门（选择项）
- 承诺书内容（系统自动补充）
- 违约责任内容（系统自动补充）

企业只能申报本企业的信用承诺，不能代报、替报



数据上报 企业自主申报信用承诺

- 完成上报
- 查看上报信息

企业只能申报本企业的信用承诺，不能代报、替报



常见问题 注意事项

企业登录问题

- 网站账号注册和登录验证都是经省统一验证中心进行
- 网站只支持账号+密码方式登录
- 不支持手机短信验证、支付宝等其他方式登录
- 如果企业已在政务网注册，直接用该账号登录即可
- 如果忘记账号密码，可到政务服务网通过其他方式登录政务网查看账号

常见问题 注意事项

陕西省统一身份验证验证页面进入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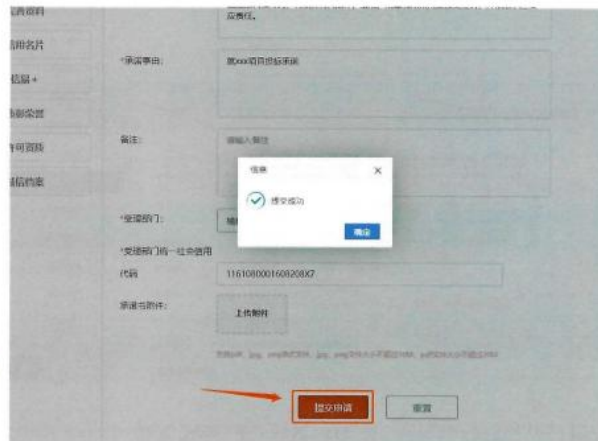
- 政务服务网登录地址 <https://sfrz.shaanxi.gov.cn>
- 信用中国（陕西榆林）页面链接
- 陕西政务服务网（榆林）页面链接



数据上报 企业自主申报信用承诺

- 带*号项目为必填项
- 承诺事项（选择项）
- 承诺时间
- 承诺事由
- 受理部门（选择项）
- 承诺书内容（系统自动补充）
- 违约责任内容（系统自动补充）

企业只能申报本企业的信用承诺，不能代报、替报



6-10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材料

正本/副本

政府采购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SCZJ2026-JT-0792-001

府谷能源投资集团沙沟岔矿业有限公司

5202盘区水泵房及配电设备采购项目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

(商务及技术文件)

供应商：_____

时 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谈判响应函

第二部分 谈判响应报价表

第三部分 偏离表

第四部分 响应方案说明

第五部分 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声明函或证明

第六部分 保证金信用承诺

第一部分 谈判响应函

陕西省采购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我单位收到贵公司（项目名称）竞争性谈判文件，经详细研究，我们决定参加本次谈判活动。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一、愿意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中的要求，提供谈判产品及技术服务，完成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二、按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规定，我公司的首次谈判响应报价为人民币（大写）：
（¥：_____元），并对其后的谈判报价负法律责任。

三、我方提交的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副本叁份。

四、我方已详细阅读了竞争性谈判文件，完全理解并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易形成歧义的表述和资料。

五、如果我方在谈判有效期内撤回响应文件，则响应保证金将被贵方不予退还。

六、同意向贵方提供可能要求的与本次谈判有关的任何证据或资料，且尊重谈判小组的评审结论和结果。

七、我方的响应文件有效期为自谈判之日起90个日历天。若我方成交，响应文件有效期延长至合同执行完毕。

八、如我方成交：

（1）我方承诺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在谈判文件规定的期限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我方承诺按照谈判文件规定向你方递交履约保证金。作为履行合同的担保。

（3）我方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期限和地点，提供符合谈判文件要求的全部的货物和服务。

（4）我方保证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按要求支付成交服务费。

九、有关于本响应文件的函电，请按下列地址联系。

地 址：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帐 号：_____

电 话：_____ 邮 箱：_____

供应商（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第二部分 谈判响应报价表

(首次) 谈判响应报价一览表

项目编号及名称	项目编号：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响应总价	人民币（大写）： _____ 整（小写： ¥ _____ 元）
合同履行期限	
履约地点	
备注	

供应商（盖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首次) 节能、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

项目编号：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序号	产品名称	制造厂家	规格型号	类别	认证证书编号	数量	单价	总价
(1) 强制类								
(2) 非强制类								
合计（人民币，元）								
占谈判响应总价的百分比（%）								

注：1、如谈判响应产品为节能、环境标志产品，须按格式逐项填写，并附相关证明，否则评审时不予价格扣除。

2、类别填写：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

3、若所投产品为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需提供响应产品经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强制类产品具体品目详见《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文）。

供应商（盖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 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第三部分 偏离表

一、商务、合同条款偏离表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序号	谈判商务、合同条款	完全响应	有偏离	偏离简述

供应商（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声明：除本商务偏离表中所列的偏离项目外，其他所有商务均完全响应“招标文件”中的要求

二、技术偏离表

项目编号：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谈判文件条目号	技术条款要求	完全响应	有偏离	偏离简述

供应商（盖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 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1. 响应文件技术参数指标响应内容必须按照报价产品实际参数指标填写；

2. 若报价人技术偏离表填写不完整，未填写部分视其完全响应谈判文件要求，第四章“采购内容及要求”中明确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应按谈判文件提供，否则谈判专家有权否决其投标。

第四部分 响应方案说明

(格式自拟，内容需符合评审办法中要求的内容要求)

第五部分 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声明函或证明

一、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注：符合中小企业划型标准的企业请提供本函，不符合的不提供本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谈判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谈判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二、监狱企业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下列事项（按照实际情况勾选或填空）：

本单位为直接供应商，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

（1）本企业（单位）_____（请填写：是、不是）监狱企业。如果是，后附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本企业（单位）_____（请填写：是、不是）为联合体一方，提供本企业（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本企业（单位）提供协议合同金额占到共同投标协议合同总金额的比例为_____。

本企业（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符合《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价格扣减条件的供应商须提交。需提供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三、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注：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请提供本函，不符合的不提供本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盖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 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四、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 （产品名称1）1，生产厂为（厂名）2，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1）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3。（产品名称1）的（关键组件）4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1）的（关键工序）5在中国境内完成。

2. （产品名称2）1，生产厂为（厂名）2，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2）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3。（产品名称1）的（关键组件）4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2）的（关键工序）5在中国境内完成。

……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

1. 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 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 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下同。
4. 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下同。
5. 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下同。

注：产品在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按照《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核算基本规则》计算。

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核算基本规则

产品在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一般按照其二级组件的相关成本进行核算。按照产品的一级组件进行成本核算能够满足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判定需求的，可以按照一级组件的相关成本进行核算。

一、产品的一级组件是指直接组成产品的组件。产品的二级组件是指直接组成产品一级组件的组件。一级组件不可分解的，视同二级组件。

二、二级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的，其全部成本计入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二级组件不在中国境内生产的，其成本不计入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

三、产品总成本和组件成本以相关会计核算数据、采购合同、进货记录等为基础进行计算。

四、需要对成本核算规则予以进一步明确的其他有关事项，由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另行规定。

五、响应承诺书

陕西省采购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以下事项进行承诺：

- (1) 在本次谈判中我公司无与其他供应商相互串通，或与采购人串通的行为；
- (2) 在本次谈判中我公司无向采购人或谈判小组成员行贿的手段谋取成交的行为；
- (3) 在本次谈判中我公司无出借或借用资质行为、在响应文件中所附资料（业绩、项目负责人资料等）无弄虚作假；
- (4) 我公司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产、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状态；
- (5) 我公司不采用非法手段获取证据进行质疑、投诉，在质疑、投诉过程中不提供虚假情况或进行恶意质疑、投诉。

上述承诺内容如有不实，我公司愿意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并承诺赔偿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特此承诺。

供应商（盖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第六部分 投标信用承诺书

项目名称：

投标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人代表：

在本项目标段招投标活动中，我公司（单位）自愿作出以下投标信用承诺：

（一）能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职业道德和行业规范。

（二）不得有以下违法违规行为：

1. 围标串标；以他人名义或者其他方式弄虚作假投标；出让出租资格、资质证书供他人投标；恶意竞标、强揽工程；以暴力、威胁、利诱等手段阻止或者控制其他潜在投标人参与招投标活动。

2. 向招投标监督部门、交易中心、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评审委员会及其成员等当事主体赠送财物。

3. 投标截止后至中标人确定前，修改或者撤销投标文件。

4. 在被确定为中标人后无正当理由：不按照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放弃中标；不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

5. 招投标法规定的其它违法违规行为。

（三）若我公司（单位）及相关参与人员违背以上承诺事项，即被视为失信企业（法人），依据《关于对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严重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的备忘录》（发改法规[2018]457号），自愿接受1至3年内限制参与公共资源交易活动。

法定代表人（签章）：

投标人（盖章）：

承诺时间： 年 月 日

说明：（1）本承诺书效力和作用等同谈判保证金，其有效期与谈判有效期一致；

（2）投标人须提供榆林市政府采购投标信用承诺书及信用中国（陕西榆林）主动承诺网页截图

后附：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页公示的截图

附件 1

(最后) 谈判响应报价一览表

(随身携带, 单独提供, 无需装订在响应文件中)

项目编号及名称	项目编号: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响应总价	人民币 (大写): _____ 整 (小写: ¥_____元)
合同履行期限	
履约地点	
备注	

供应商 (盖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 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最后) 节能、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

项目编号：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序号	产品名称	制造厂家	规格型号	类别	认证证书编号	数量	单价	总价
(1) 强制类								
(2) 非强制类								
合计（人民币，元）								
占谈判响应总价的百分比（%）								

注：1、如谈判响应产品为节能、环境标志产品，须按格式逐项填写，并附相关证明，否则评审时不予价格扣除。

2、类别填写：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

3、若所投产品为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需提供响应产品经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强制类产品具体品目详见《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文）。

供应商（盖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 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